

# 电算化条件下现金流量表编制的优化

山东理工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陈福军

现金流量表反映企业一定期间内现金的流入与流出,表明企业获得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能力,并为报表使用者提供企业一定期间内有关企业现金变动的信息,为管理者提供经营决策依据。现金流量表更直接地反映了企业经营发展实力,因而为越来越多的管理者所重视。随着财务信息化的实施,如何快速而准确地编制现金流量表成为企业日益关注的问题。笔者现结合多年来使用财务软件的经验,以用友软件为基础,探讨如何通过项目辅助核算方法优化现金流量表的编制。本文阐述的编制原理也适用于其他财务软件。

## 一、明确现金类科目范围,合理设置核算程序

通过财务软件编制现金流量表,首要问题是明确现金流量表中与现金对应的会计科目范围,它是现金流量表的数据来源,是现金流量表取数公式的依据。在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具体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和现金等价物。与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三类现金对应的会计科目明确而具体,但现金等价物却没有明确的会计科目相对应。《企业会计制度》明确指出,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短期投资。

在企业实务处理过程中,一般将三个月内到期的投资看做是现金等价物。三个月内到期的投资既包括三个月到期的短期投资,也包括三个月到期的长期投资。为了便于核算,需要在“101 短期投资”科目下增设“三个月到期的短期投资”二级明细科目,在“1401 长期股权投资”科目下增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和“三个月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二级明细科目,在“1402 长期债权投资”科目下增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和“三个月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二级明细科目,这样可以根据投资到期的情况,在相关明细科目之间进行调整。这种设置既可以满足现金流量表编制的要求,又可以满足资产负债表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项目的取数要求。

利用项目辅助核算方法编制现金流量表,需要对现金类科目的项目核算程序进行恰当的设置。用友软件系统中内定了现金流量项目核算程序,可以从下列两种辅助核算处理方法中择一使用。一是直接将“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等科目设置为“项目核算”辅助核算账类;二是不将“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等科目设置为“项目核算”辅助核算账类,而是将其指定为“现金科目”,同时在系统选项设置中选定“现金流量科目必录现金流量项目”复选项。需要注意的是,这两种方式各有特点,但不能同时使用,否则会

出现现金流量与实际不一致的现象。

## 二、根据业务处理要求,正确设置现金流量项目

利用项目辅助核算方式编制现金流量表,需要恰当地设置现金流量项目。会计准则规定现金流量项目分为三类,共20项。依据会计准则规定的类别和项目,难以满足电算化条件下现金流量表编制的需求,主要问题是无法解决现金内部变动的业务处理。虽然此类业务不影响现金流量,但由于系统缺乏与之对应的现金流量项目,导致此类业务不能合理入账,总账与项目辅助账对账不平衡,从而使系统无法进行月度结账处理。

现金流量表编制的依据是:  $\text{现金} = \text{负债} + \text{所有者权益} - \text{非现金资产}$ ,只有平衡式两端同时变化时,才会影响现金流量。虽然等号左端“现金”内部变动不影响现金流量,但由于已将现金类科目设置为项目辅助核算方式,当这类业务发生时,同样需要录入相关的辅助核算项目,因而在设置现金流量辅助核算项目时,需要增设“现金内部变动”现金流量项目类别和“现金内部流入”和“现金内部流出”两个项目,以此来解决现金内部变动业务的入账问题。为了利于区分现金流量项目的类别,可按下页表1所示的方式设置现金流量项目编码和名称,其中编码的第1位代表现金流量类别,第2位代表该类别中的项目序号。

## 三、规范凭证编制工作,确保业务处理准确无误

在计算机系统中编制现金流量表,基础工作至关重要。在计算机系统中,编制现金流量表是由系统依据所定义的取数公式自动生成,因而凭证编制的合理与否直接影响会计报表的编制。为保证现金流量表的正确性,必须保证现金流向的一致性,即在经济业务发生后,填制与现金流量有关的凭证,必须保证会计科目入账方向和现金流量项目选择的准确性。因此,必须对涉及与现金流量有关的业务处理做出权威的规范,规范内容必须详细而明确,以确保在凭证编制时正确录入现金流量项目。对一些比较固定的业务,可以通过定义凭证模板来处理,这样能极大地降低业务处理的差错率。

## 四、优化现金流量表结构,满足经营管理需要

财政部规定现金流量表为年度报表,然而对企业外部信息使用者而言,仅依靠年度数据难以全面了解企业经营的真实状况;对企业内部经营管理者而言,依靠年度数据也难以满足事中控制管理的要求。从满足企业利益各方对信息需求的角度考虑,应对现金流量表的编报及相关结构予以调整。

伴随着企业财务管理软件的应用,现金流量表的编制已不再困难,对现金流量表的编制进行调整也不会增大企业的

表1

编码	项目名称
1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2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1	现金内部流入
52	现金内部流出

会计工作量。有鉴于此,建议将现金流量表调整为月度报表,同时调整现金流量表的结构。从经营管理的需要出发,可将原现金流量表中“金额”栏调整为“本月现金流量”栏,同时增加“本年累计现金流量”栏,修改调整后的现金流量表结构如表2所示。

表2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_\_\_\_\_年\_\_\_\_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月现金流量	本年累计现金流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 五、准确定义报表取数公式,生成现金流量表

报表取数公式的定义是报表编制的关键。考虑到经济业务的复杂性,通过项目辅助核算机制编制现金流量表,报表取数公式需要从现金流量项目辅助账中获取数据。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取数公式可通过以下原则来定义:流入类项目

的取数公式为“现金流量项目借方发生额-现金流量项目贷方发生额”,流出类项目的取数公式为“现金流量项目贷方发生额-现金流量项目借方发生额”。

通过项目辅助核算程序编制现金流量表有以下两种处理方法:

(1)将“现金”等科目设置为项目核算辅助账方式。通过这种方式编制现金流量表,可利用科目发生额函数或净发生额函数定义取数公式。以现金流量表中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为例,采用净发生额函数进行取数公式的定义,“本月现金流量”取数公式可定义为“=JE(“1001”,月,,,“11”,“”,“y”)+JE(“1002”,月,,,“11”,“”,“y”)+JE(“1009”,月,,,“11”,“”,“y”)”,“本年累计现金流量”取数公式可定义为“=JE(“1001”,全年,,,“11”,“”,“y”)+JE(“1002”,全年,,,“11”,“”,“y”)+JE(“1009”,全年,,,“11”,“”,“y”)”,对于现金流量表其他项目的取数公式可参照定义。

(2)将“现金”等科目指定为“现金流量科目”,通过系统内设置的现金流量处理机制进行。采用这种方式编制现金流量表,可使用现金流量项目函数来定义取数公式。

仍以现金流量表中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为例,“本月现金流量”取数公式可定义为“=XJLL(,“借”,“11”,,“y”,月)-XJLL(,“贷”,“11”,,“y”,月)”,“本年累计现金流量”取数公式可定义为“=XJLL(,“借”,“11”,,“y”,全年)-XJLL(,“贷”,“11”,,“y”,全年)”,对于现金流量表其他项目的取数公式可参照定义。

进入报表系统,按上述优化后的现金流量表格式建立新表,并在相关单元中输入公式,录入报表编制时间,系统即可生成现金流量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财税[2006]75号文件

## 调整房地产营业税

### 有关政策的规定

2006年6月1日后,个人将购买不足5年的住房对外销售的,全额征收营业税;个人将购买超过5年(含5年)的普通住房对外销售的,免征营业税;个人将购买超过5年(含5年)的非普通住房对外销售的,按其销售收入减去购买房屋的价款后的余额征收营业税。

在上述政策中,普通住房及非普通住房的标准、办理免税的具体程序、购买房屋的时间、开具发票、差额征税扣除凭证、非购买形式取得住房行为及其他相关税收管理规定,按照《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做好稳定住房价格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5]26号)、《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 建设部关于加强房地产税收管理的通知》(国税发[2005]89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房地产税收政策执行中几个具体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5]172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2006年6月16日印发)

法规制度